

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盛证券”或“保荐人”）作为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欣新材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人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对兴欣新材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1、培训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2 日
- 2、培训方式：现场培训和远程授课相结合。现场培训后，国盛证券向上市公司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以供自学。
- 3、培训人员：国盛证券保荐代表人韩逸驰
- 4、培训对象：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二、培训内容

培训内容涉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上市公司治理、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规则等方面，涉及的法律、法规主要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。

三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人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上市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

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四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人为本次培训指定了专门的培训人员，并通过现场讲解的方式与培训对象进行交流，培训效果良好。本次培训加强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，明晰了自身的职权、义务与法律责任，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，有利于公司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，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韩逸驰

储伟

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年 月 日